广德市柏垫社区办案管理服务中心主体建筑土建、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及附属工程等项目成交结果更正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GDS-CG-TP-2026027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广德市柏垫社区办案管理服务中心主体建筑土建、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及附属工程等项目

首次公告日期：2026年10月16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结果

更正内容：本项目因原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采购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供应商排序，确定下一位成交供应商“安徽木石建设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

1、原成交信息更正为：

供应商名称：安徽木石建设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安徽省广德市柏垫镇凤桥社区凤同路

成交金额：人民币贰佰贰拾万零玖仟零肆元肆角整（2209004.40元）

评审报价：人民币贰佰贰拾万零玖仟零肆元肆角整（2209004.40元）

2、原主要标的信息更正为：

工程类
名称：广德市柏垫社区办案管理服务中心主体建筑土建、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及附属 施工范围：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一栋柏垫社区办案管理服务中心及业务用房，建筑规模约1200平方米，建筑层数二层，含项目土建工程施工、公共区域精装修、附属工程。 施工工期：自开工之日起90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经采购人验收通过。 项目经理：陈涛 执业证书信息：①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证书编号：皖2342015201669860；②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证书编号：皖建安B（2016）0047495。

更正日期：2026年10月21日

三、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四、其他补充事宜

若供应商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材料递交地址：宣城市广德市桃州南路89号、广德市万象佳园1栋901、902室，联系电话：张先生13956599129、范女士15956308028。也可在宣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出质疑（具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详见服务指南-政府采购在线质疑操作手册）。

若供应商对质疑处理意见不满意，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广德市财政局提出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

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现将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

（一）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别号（如有）；

3.被质疑人名称；

4.具体的质疑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6.必要的法律依据；

7.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2.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3.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4.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5.对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五、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德市公安局

地址：宣城市广德市桃州南路89号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1395659912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徽正硕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德市万象佳园1栋901、902室

联系人：范女士

联系方式：15956308028

3.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信息

名称：广德市财政局

地址：广德市桃州镇桃州南路187号

联系方式：0563-6816059

六、附件：

1.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pdf

2.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pdf

3.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pdf